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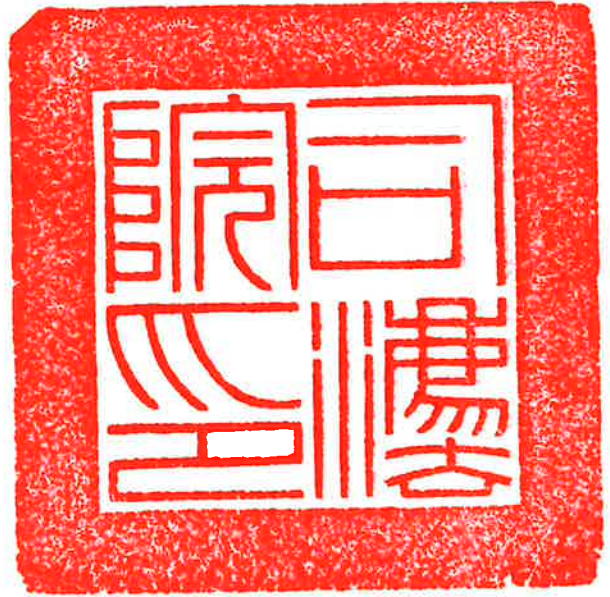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司法院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院台廳行三字第11200031521號



中華民國一百十二年二月十五日修正公布之智慧財產案件審理法，定自一百十二年八月三十日施行。

院長 許 宗 力